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Power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380)

辭任與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局轄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董事局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起：

- 徐耀華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邱家賜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 於徐先生辭任及委任邱先生後，徐先生將不再擔任及邱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成員。

董事的辭任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徐耀華先生由於其他商業承諾及已服務董事局逾十二年，故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

徐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局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就彼所知認為概無任何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局藉此機會向徐先生就其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和最衷心的感謝。

董事的委任

董事局亦謹此宣佈，邱家賜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

邱家賜先生，58 歲，擁有逾三十年的審計服務經驗，包括二十年服務中國企業經驗。彼於 2015 年 9 月自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休前，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香港、多倫多及北京辦公室任職超過二十年，主要從事會計與審計、首次公開發售及公司重組。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期間，邱先生於 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6 月期間任大中華區專業及會計服務董事，於 2010 年 7 月至 2014 年 6 月期間任中國審計服務主管（華北區），於 2012 年 5 月至 2015 年 6 月期間任大中華區石油及天然氣業務主管，及於 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6 月期間任大中華區能源和資源業審計部主管合夥人。邱先生現任中國蒙牛乳業有限公司及頤海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主板上市。

邱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學院（現稱為香港理工大學）公司秘書及行政管理專業文憑，並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伊利諾伊州註冊會計師協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邱先生亦為伊利諾伊州財政及專業監管部頒發的持牌執業會計師。

邱先生已與本公司就彼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一份委任函。邱先生的任期為三年，並將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彼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 200,000 港元和出席酬金每次會議 10,000 港元，該金額乃由本公司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推薦並經董事局參考彼之經驗、職務及責任、現行市況，以及本公司薪酬政策而審定。

邱先生已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邱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邱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任何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權益。

董事局轄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於徐先生辭任及委任邱先生後，徐先生將不再擔任及邱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及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成員。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委任邱家賜先生的任何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予以披露。

董事局謹此熱烈歡迎邱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局命
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余兵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執行董事余兵及王子超，非執行董事王炳華及關綺鴻，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志強、李方及邱家賜。